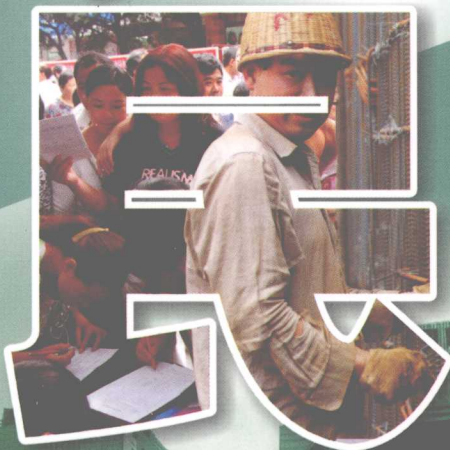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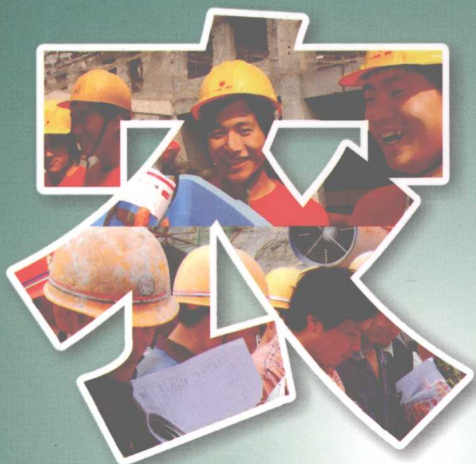


ZOUJIN NONGMINGO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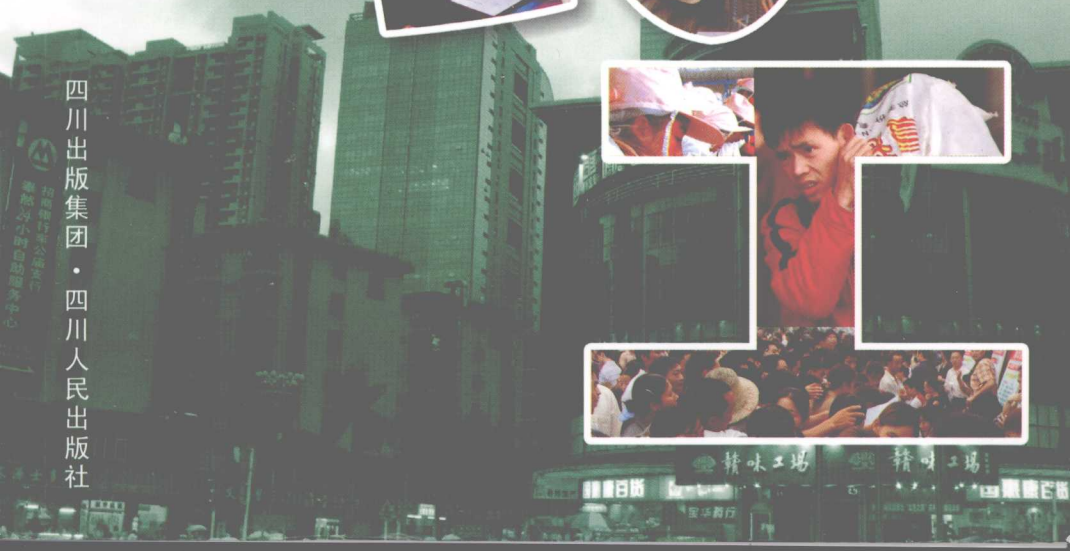
农民工维权读本

走进



● 刘雄川 吴涛 编著

四川出版集团 · 四川人民出版社



· 农民工维权读本 ·

走进农民工

ZOUJIN NONGMINGONG

刘雄川 吴涛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走进农民工：农民工维权读本/刘雄川，吴涛编著.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8.1
ISBN 978-7-220-07509-4

I. 走… II. ①刘…②吴… III. 劳动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13201 号

ZOUJIN NONGMINGONG

走进农民工

——农民工维权读本

刘雄川 吴 涛 编著

责任编辑
封面设计
插图
技术设计
责任校对
责任印制

汪 澜
文小牛
胡 晓
杨 潮
叶 勇
丁 青 李 进

出版发行
网 址

四川出版集团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
四川人民出版社
<http://www.scpph.com>
<http://www.booksss.com.cn>
E-mail: scrmcbssf @ mail.sc.cninfo.net

发行部业务电话
防盗版举报电话

(028) 86259459 86259455
(028) 86259524

照 排
印 刷
成品尺寸

成都华宇电子制印有限公司
成都东江印务有限公司
146mm×208mm

印 张

6.5

插 页

3

字 数

156 千

印 数

1—20000 册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220-07509-4

定 价

9.80 元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话：(028) 86259624

《走进农民工》编委会

顾问：李 建 刘守成 刘玉泉 彭光辉 胡光伟

王力平 董 里 吴德华 金 城 王高德

编委会主任：刘雄川

编委会成员：刘雄川 杨晓钢 胡立新 李双全 聂良刚

魏 斌 梁 岚 周 峪 吴 涛

编 著：刘雄川 吴 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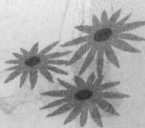




序 言

《走进农民工》是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检察院编写的以维护农民工权益为中心的通俗法制读本，这是我们检察机关关注民生、维护民权的具体体现。此书以农民工关注的具体问题为支撑，以问答为形式，以宣传维权法律知识为核心，以告诉农民工解决具体问题的合法途径为目的，让农民工在具体问题的解决中学法用法，适合农民工的需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我们党为适应经济市场化、政治民主化和文化多样化而提出的新型社会治理模式，其基本特征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社会建设与人民幸福安康息息相关。必须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社会建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社会体制改革，扩大公共服务，完善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推进建设和谐社会。最近，胡锦涛同志又在全国政法工作会议上强调：政法部门要坚持以人为本，坚持执法为民，坚持司法公正，把维护好人民群众利益作为政法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解决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人民安居乐业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和法律服务。





走进农民工

ZOUJIN NONGMINGONG

近年来，随着我国农村劳动力大量涌入城市，农民工已成为城市的新型建设者，他们努力地改造城市、美化城市、发展城市，对城市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但是，由于种种原因，也出现了农民工工资不能兑现、工伤得不到合理赔付、社会保障不能落实、解决困难的渠道不畅通等问题，这必须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切实做好维护农民工权益的工作，有助于缓解社会对立和矛盾，减少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有利于调动农民工工作积极性，加快我国城市化和现代化进程；有利于改变农民工的生存现状，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项根本性举措。

《走进农民工》是检察机关帮助农民工维权，为实现安居乐业提供法治保障和法律服务的一种探索，也是落实中宣部、司法部、民政部、农业部和全国普法办《关于加强农民学法用法工作的意见》精神的一次尝试，主要是让农民工了解有关法律知

识，在遇到相关问题时知道用合理的、合法的方式解决，从而促使农民工权益得到有效保障。我们希望更多的人参与到维护农民工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的具体工作中来。

相信，本书在增强农民工法制意识，提高农民工维权能力，促进全社会和谐发展方面能发挥积极的作用。

四川省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2007年12月

邵川





前言

关注农民工，关爱城市新型建设者

近年来，许多农民为了摆脱贫困、为了致富，离开了生他养他的土地，离开了亲人，来到了大中城市，用他们的勤劳和智慧，努力实现他们的梦想。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1980年至2006年期间，我国农村累计向非农产业转移农业劳动力1.6亿人，平均每年转移590余万人。专家预测，今后几年将是农村劳动力供给的高峰期，每年新增民工将超过800万。这些农民工，是城市的新型建设者，他们纯朴、憨厚、老实，具有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他们在城市中从事脏、累、险的工作；他们能吃苦耐劳，长年累月是起早摸黑；他们的劳动强度大、时间长、待遇低；他们吃、穿、住、行的条件都比较恶劣；他们还受到部分“城市人”的歧视，但他们没有怨言，默默地战斗在改造城市、美化城市、发展城市的第一线，他们推进了城市化进程，对城市的现代化作出了极大的贡献。这就是我们可爱的农民工朋友。

长期以来，党和政府都一直重视这支新生的建设力量，特别是十六大以来，党和政府高度重视维护农民工的根本利益，制定和执行各项路线、方针、政策，有效地保障了农民工的各项权益，有效地调整和处理了人民内部矛盾，有效地



实现了公平和正义。但是，农民工朋友仍然面临许多具体问题还不能较好解决。据我们对近1000名农民工的实际调查，发现有的劳动安全、社会保障没有得以落实，有的工资低于基本标准，有的工资难以兑现，部分用人单位工资是一年一结，有的甚至长期克扣农民工工资，有的工伤不能得到基本的待遇，有的劳动时间太长太长……更为严重的是，他们想解决问题却找不到正确的、合理的诉求渠道，有的找到相关部门却是推来推去……更让人担心的是，他们中许多人不知法、不懂法，往往采取过激行为来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给社会带来较大的副作用。这些都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不和谐的现象。

在农民工权益保障这一问题上，尽管党和政府已相继颁布了诸如《关于进一步做好改善农民进城就业环境工作的通知》、《关于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有关保障进城就业农民的合法权益的政策文件，但仅靠这些法规文件是远远不够的。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保障农民工权益，它不仅要求国家有比较完备的法律制度，要求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司法机关要认真全面落实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而且要求广大农民工朋友知道这些法律法规，能自觉地运用这些法律法规来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经过近两年半时间的调查分析，我们集中了农民工朋友反映的较为普遍的问题，写了《走进农民工》这本农民工维权读本，其目的：一是告诉农民工朋友相关法律知识，二是让农民工朋友明确解决问题的合理的、合法的渠道，三是提醒农民工朋友在维权过程中注意的问题。从而达到让农民工





理性地、合法地处理有关问题，减少社会矛盾和冲突，促进和谐社会的形成。

党的十七大明确指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事关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而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过程中，正视当前社会存在的各种不和谐因素，并有针对性地采取各种措施化不和谐为和谐，是最终实现和谐的必由之路。通过有效保障农民工各项权益缓与解决越来越大的城乡差异，是全面实现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有效途径，也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我们立足于通过提高农民工法制意识来提高农民工用法律维护自身权益的能力和守法的能力，增强他们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缓解社会对立和矛盾，减少刑事犯罪的数量，维护社会稳定，加速我国城市化和现代化进程，从而实现真正意义上的社会和谐。

《走进农民工》分为三个部分：第一编主要收集了与农民工密切相关的问题，比如外出务工需要办理哪些证件，如何签订劳动合同，如何办理工伤与保险事务，如何处理劳动争议，如何处理延长劳动时间和拖欠工资问题，如何租赁房屋，孩子读书怎么办，如何保护自身消费权益，如何进行信访以及有关婚姻问题等等。采用“案例+法律知识+特别提醒”的方式，以利于农民工朋友了解解决相关问题的办法和途径。第二编是告诉农民工朋友如何打官司，即了解有关民事、刑事、行政诉讼及法律援助基本知识。第三编是介绍有关法律小常识。全书采用问答形式，便于农民工朋友比较迅速、直接地找到解决问题的有关方法和依据。

专为进城务工的农民工朋友编写的这本维权必备的法律



走进农民工

ZOUJIN NONGMINGONG

手册，是我们的第一次尝试。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中共成都市武侯区委及法学界、社会学界有关专家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也参考了国内有关法律法规汇编及相关读物，得到了四川人民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我们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编写本书是我们的第一次尝试，再加之水平和能力有限，经验不足，因此，本书所列问题可能还不完备，内容也可能存在不少问题，恳请专家、学者及农民工朋友给予批评指正。

编者

2007年10月





目 录

第一编 常见的法律问题

专题一：农民工需要办理哪些证件 / 001

- 一、农民外出务工需要办哪些证件？到什么地方去办理这些证件？ / 003
- 二、农民外出务工办理相关的证件是否需要缴费？具体缴纳标准是多少？ / 003
- 三、什么是暂住证？如何办理暂住证？ / 004
- 四、进城务工农民需交纳治安联防费吗？ / 004

● 特别提醒

1. 不能认为办理证件麻烦，而去办假证件。 / 004
2. 只有公安机关才可依法对证件进行检查、暂扣，切忌上当受骗。 / 005

专题二：如何签订劳动合同 / 006

- 一、什么叫劳动合同？订立和变更劳动合同时应遵循什么原则？ / 008
- 二、劳动合同应包括哪些内容？劳动合同期限有哪几种？ / 008
- 三、什么叫试用期？劳动合同的试用期是多长？ / 008
- 四、签订劳动合同时，用人单位能否收取定金、保证金、抵押金或者扣留居民身份证？ / 009
- 五、用人单位在什么情况下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009



六、用人单位在什么情况下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 009

七、什么是劳动合同鉴证？劳动合同鉴证手续应由谁在什么时候办理？ / 010

八、用人单位违反劳动合同，在什么情况下应赔偿农民工损失？ / 010

九、用人单位违反劳动合同，应如何赔偿农民工损失？ / 010

十、农民工违反劳动合同，给用人单位造成损失，应如何赔偿？ / 011

十一、什么是无效劳动合同？无效劳动合同由谁确认？ / 011

十二、劳动合同终止或解除时，用人单位能否要求农民工返还培训费？ / 011

十三、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有哪些特殊保护？ / 012

● 特别提醒

1. 注意劳动合同与劳务合同的区别。 / 013

2. 用人单位在劳动合同中规定“生死条款”或“生死合同”是无效的。 / 014

3. 违法的“厂规厂纪”对农民工没有约束力。 / 014

4. 集体合同对企业和企业全体职工具有约束力。 / 014

附：劳动合同样本 / 015

专题三：如何办理工伤与保险事务 / 022

一、农民工在劳动安全卫生方面享有哪些权利？ / 024

二、什么叫工伤？哪些伤亡才算工伤？ / 024

三、什么是工伤保险？农民工是否有权参加工伤保险？ / 025

四、国家关于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的有关政策是什么？ / 026

五、发生工伤事故后，应由谁提起工伤认定申请？ / 026

六、农民工因工负伤应当享受哪些待遇？ / 027

七、在停工留薪期内享受哪些待遇？ / 028

八、农民工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应提交哪些材料？ / 028

九、工伤赔付如何计算？ / 029

十、农民工是否有权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 030

十一、农民工是否有权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 030

十二、农民工是否有权参加失业保险？ / 031

十三、农民工是否有权参加生育保险？ / 031





十四、农民工对于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迫劳动、冒险作业，有权拒绝吗？ / 031

● 特别提醒

1. 农民工应注意自身安全，遵守安全规定。 / 032
2. 用人单位没有参加工伤保险的，农民工的工伤待遇由用人单位支付。 / 032
3. 农民工因工负伤、患职业病进行治疗，依法可以享受工伤医疗待遇。 / 032
4. 非法用工单位的农民工也有权享受工伤待遇。 / 033
5. 要拿起法律武器，给“工伤”讨个说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 033

专题四：如何处理劳动争议 / 035

- 一、什么是劳动争议？哪些属于劳动争议的范围？ / 037
- 二、农民工可以通过哪些途径解决劳动争议？ / 037
- 三、哪些劳动争议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提出仲裁申请？ / 038
- 四、如何提起劳动仲裁？ / 038
- 五、农民工的哪些权益受到用人单位或非法职业中介机构等侵害时，可向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投诉？如何投诉？ / 039
- 六、农民工对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作出的具体行为不服，怎么办？ / 040
- 七、农民工对哪些事项，不能申请行政复议？ / 042
- 八、与用人单位存在事实劳动关系的农民工，是否享有劳动保障权利？ / 042

● 特别提醒

1. 不要到非法职业介绍机构求职。 / 043
2. 农民工在平时的工作中应注意保留有关证据。 / 044
3. 农民工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权益，一定要注意不能超过法律规定的时限。 / 045

专题五：如何处理延长劳动时间和拖欠工资问题 / 046

- 一、用人单位应当怎样支付工资？ / 048
- 二、用人单位能随意克扣农民工的工资吗？ / 049
- 三、用人单位能无故拖欠农民工工资吗？ / 050
- 四、在正常劳动的情况下，农民工的最低工资标准是多少？ / 050





走进农民工

ZOUJIN NONGMINGONG

- 五、在非全日制农民工提供正常劳动的情况下，用人单位支付的
小时工资最低工资标准是多少？ / 051
- 六、建筑业企业拖欠农民工工资比较突出，国家有哪些整治办法？
/ 051
- 七、国家关于劳动时间的规定是怎样的？ / 052
- 八、农民工是否享有加班加点工资？如何计算加班工资？ / 053

● 特别提醒

1. 农民工切忌“自救式犯罪”。 / 053
2. 农民工对拖欠工资现象应向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投诉。 / 054

专题六：如何租赁房屋 / 055

- 一、哪些房屋不能租赁？ / 057
- 二、如何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 057
- 三、签订房屋租赁合同需要注意哪些事项？ / 057
- 四、房屋租赁是否需要登记？如何登记？ / 058
- 五、在什么情况下，可以变更或解除租赁合同？ / 058
- 六、房屋能不能转租？如何转租？ / 058
- 七、房屋使用者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 058
- 八、租赁的房屋，正常的维修费用由谁承担？ / 059

● 特别提醒

1. 租赁的房屋被出租人出卖后，承租人有权继续承租。 / 060
2. 出租人卖房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 060
3. 出租人或承租人死亡后，与承租人一起居住的家庭成员可以继续
承租。 / 060
4. 租房应尽量考虑其安全性。 / 060

附：房屋租赁合同样本 / 060

专题七：孩子读书怎么办 / 063

- 一、国家关于未成年人教育和保护的规定有哪些？ / 065
- 二、农民工子女非要缴纳“助学费”才能上学吗？ / 066
- 三、实行“一费制”后，农民工子女上学缴费与当地的学生是否有
区别？ / 066
- 四、农民工子女转学、返学时需要缴纳费用吗？ / 067





五、经济困难的农民工子女交不起书本费，怎么办？ / 067

六、农民工子女就学应由原籍所在地政府负责还是务工所在地政府负责？ / 068

七、成都市关于农民工子女读书的有关政策是什么？ / 068

● 特别提醒

1. 隔代教育不利于留守儿童健康发展。 / 069

2. 不要为了眼前利益，让孩子放弃读书的机会而与自己一起打工。

/ 070

3. 关注孩子的心灵，促使孩子健康成长。 / 070

专题八：如何保护自身消费权益 / 071

一、消费者有哪些权利？ / 073

二、经营者有哪些义务？ / 073

三、消费者投诉和举报的受理部门有哪些？ / 075

四、消费争议解决的途径有哪些？ / 075

五、消费者协会的职能是什么？ / 076

六、消费者解决产品质量纠纷的途径有哪些？ / 076

七、产品质量三包有哪些规定？ / 077

八、欺诈消费者行为有哪些？如何处罚？ / 078

● 特别提醒

1. 消费者投诉时应注意的几点。 / 079

2. 不要贪图便宜。 / 080

专题九：有关婚姻问题 / 081

一、我国《婚姻法》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 083

二、结婚的法定条件是什么？ / 083

三、结婚的法定程序是什么？ / 084

四、什么叫无效婚姻和可撤销婚姻？ / 084

五、离婚程序是什么？ / 085

六、离婚的法定条件是什么？ / 086

七、没有结婚证，如何离婚？ / 086

八、离婚的法律后果有哪些？ / 087

九、夫妻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的财产是否可以约定归各自所有？



走进农民工

ZOUJIN NONGMINGONG

离婚时，债务如何承担？ / 088

十、离婚时一方转移财产，如何处理？ / 088

十一、什么叫重婚？重婚的法律责任是什么？ / 088

十二、未婚同居能否受法律保护？ / 089

十三、对“非法同居”应如何处理？ / 090

● 特别提醒

1. 要树立家庭责任感。 / 090

2. 不要轻易相信婚姻介绍所和“网恋”。 / 091

3. 文明生活，拒绝“黄赌毒”。 / 091

专题十：如何进行信访 / 092

一、什么叫信访？信访受理范围是哪些？ / 094

二、农民工要求解决问题，如何依法进行信访？ / 094

三、农民工信访有哪些权利和义务？ / 095

四、国家机关信访工作机构的职责是什么？ / 095

五、农民工信访应采取什么样的形式提出自己的诉求？ / 095

六、农民工应该向哪个部门反映自己的问题，才能使自己反映的情况得到有效的处理？ / 096

七、农民工行使信访权利时不得有哪些行为？ / 096

八、农民工应当通过什么渠道进行上访？上访应遵循哪些法律和政策？ / 096

九、什么是非正常上访？为什么要对非正常上访进行治理？ / 097

十、违反信访规定应承担什么责任？ / 098

● 特别提醒

1. 不要认为在基层信访不解决问题，而到省或进京走访。 / 098

2. 不要认为信访的人越多越利于解决问题。 / 099

3. 不要采取过激方式上访。 / 099

4. 不能信“访”不信“法”。 / 099



第二编 如何打官司



问题一：什么叫诉讼法 / 101

- 一、什么叫诉讼和诉讼法？ / 101
- 二、选择诉讼的利与弊是什么？ / 101
- 三、诉讼法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 102
- 四、什么叫诉讼证据？ / 102
- 五、什么是起诉？怎样区分民事诉讼、刑事自诉、行政诉讼？ / 104

问题二：如何进行民事诉讼 / 105

- 一、什么叫民事诉讼？ / 105
- 二、哪些是民事诉讼参加人？ / 105
- 三、民事诉讼如何管辖？ / 107
- 四、人民法院如何收取诉讼费？ / 109
- 五、什么叫诉讼时效？诉讼时效的起算、中止、中断与延长如何计算？ / 110
- 六、如何写民事起诉状？ / 111
- 七、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需要提交哪些材料？ / 112
- 八、人民法院办理民事起诉受理立案的流程是怎样的？ / 113
- 九、民事诉讼原告权利与义务有哪些？ / 113
- 十、被告可以反诉原告吗？ / 114
- 十一、当事人对管辖能否提出异议？ / 114
- 十二、什么叫民事诉讼的财产保全和先予执行？ / 114
- 十三、民事诉讼中的强制措施有哪些？ / 115
- 十四、当事人对民事案件的判决、裁定不服，需符合哪些条件人民法院才会决定再审？ / 116
- 十五、当事人不服地方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决的，如何上诉？ / 117
- 十六、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已生效的民事判决或裁定，怎么办？ / 117
- 十七、当事人可能承担的常见民事诉讼风险有哪些？ / 117

问题三：如何进行刑事自诉 / 120

- 一、什么叫刑事诉讼？什么叫公诉和自诉？ / 121